

国家发改委来新调研

对我县深化投资体制改革、简化审批程序等做法表示肯定

近日,国家发改委稽察组来我县调研项目审批权限下放和承接情况,对我县深化投资体制改革、简化审批程序、提高服务质量的许多做法表示肯定。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自2004年发布以来,项目审批不再局限于一个模式,而是分成审批、核准、备案三种形式,取消了企业投资项目审批要求,同时明确了各级政府管理权限,审批取消了3000万元

投资额度的限制,除部分特殊项目、外资项目和对外投资项目外,审批权基本放到县级层面,彻底改变了建设单位苦于“跑项目”的现象。

在国家和省政府下放行政审批和管理事项的同时,县级审批工作也逐步向基层下放。我县陆续出台《关于扩大中心镇经济社会管理权限的实施意见》、《关于县级有关部门委托新昌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和新昌工业园区履行有关审批职能的意见》和

《关于印发推进强镇扩权改革意见的通知》等文件,将审批权下放到中心镇和两大园区,使决策权和审批权逐步相对应。目前两大园区已承担了大部分审批业务,三个中心镇扩权工作也正在抓紧落实。

如今,通过行政审批权限下放,集中办理、限期承诺、质量监督、满意评价等管理措施的逐步完善,项目审批不再是一项权力,更多的是一项责任,是一项服务。(通讯员 梁军)

两项目争取中央补助资金 146 万元

近日,根据《关于下达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地市级医院建设项目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和《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关于下达2014年重大水利工程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我县新林乡卫生院迁建项目、下洲水文站建设项目列入中央

预算内投资计划。

两个项目总投资近500万元,争取到中央资金146万元,其中选址在新林乡大坪头村移民安置点东侧建设的新林乡卫生院迁建项目70万元,选址在城南乡下洲村建设的下洲水文站建设项目76万元。(通讯员 盛方龙)

“浙商回归”全年任务提前完成

连续 9 个月目标完成率排在全市前列

截至9月底,10个在报浙商回归项目到位资金11.05亿元,其中省外到位资金8.19亿元,完成市下达县全年任务的102%,连续9个月目标完成率排在全市前列,这与今年以来我县有关部门积极摸排、积极走访、积极服务是分不开的。

年初以来,我县有关部门注重开展浙(新)商创新创业乡贤信息库建设,不断搜集各界著名乡贤信息,通过不定时电话、书信联系,不仅加

深了感情,而且摸排出一批浙商回归项目。目前已成功申报江南中药健康产业示范基地项目列入省重大浙商回归项目库,新增3个项目录入浙商回归项目库,2个项目在越商大会成功签约。

为加强与在外新商的沟通联系,我县还建立了县四套班子主要领导联系异地商会和10名以上在外知名新商制度,对60家在外知名新商进行走访,通过实地走访考察

等方式,切实增进与异地商会和在外新商的感情,实时掌握在外知名新商发展情况,为浙商回归打响“前哨战”。

为保证浙商回得放心,建得安心,我县对已建立的浙(新)商回归项目,建立县主要领导一一结对制度,走访联系回归企业10余次,反馈回归企业存在困难4个,为回归企业提供政策解析、困难协调等帮助20余次。(通讯员 陈斌)

水土保持补偿费执行新收费标准

根据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省水利厅《关于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浙价费〔2014〕224号)文件,自2014年11月1日起,我县将调整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

征收标准明确,对一般性生产建设项目,按照征占用土地面积一次性计征,每平方米1元。对水利水电工程建设项目,水库淹没区不在水土保持补偿费计征范围之内。

开采矿产资源的,建设期间按照征占用土地面积一次性计征,按照每平方米1元执行,开采期间,根据主管部门核定的开采量按销售额的千分之一计征。取土、挖砂(河道采砂除外)、采石以及烧制砖、瓦、瓷、石灰的,根据主管部门核定的取土、挖砂、采石量,按照0.2元/吨计征。排放废弃土、石、渣的,根据土、石、渣量,按照每立方米1元计征。(通讯员 吴勇)

我县调整小水电企业上网电价标准

近日,根据省、市有关完善小水电上网电价政策的规定,我县调整了东门水电站等116家小水电企业上网平均电价、峰谷电价、报废重建与技术改造小水电站上网电价、线损计算标准,自2014年8月1日起执行。

据悉,1993年及以前投产的上网电价为0.43元/千瓦时(含税,下同);1994-2005年投产的上网电价为0.46元/千瓦时;2006年及以后投产的上网电价为0.48元/千瓦时。同一家小水电站中有不同投产时间段发电机组,其综合上网电价按各投产时间段发电机组装机容量和相应上网电价

水平加权平均确定。报废重建的小水电站,按报废重建完成时间对应的上网电价水平执行。技术改造容量增加的小水电站,其综合上网电价按改造前的装机容量及对应的上网电价和改造完成后增加的容量及改造完成时间对应的上网电价加权平均确定。

另据了解,线损计算标准为:1-10千伏线路每公里0.3%,35千伏及以上线路每公里0.1%,线损累计最高不得超过5%,不足1公里按1公里计算,现行线损计收标准低于本标准的,不得提高。(通讯员 杨洪洪)



开展价格检查 确保市场稳定

为确保市场价格稳定有序,县发改部门经常性开展各种形式的价格检查,督促相关商家做好价格工作。图为检查人员在新昌县联谊(凯顺)客运有限公司开展实地检查。(通讯员 王红伟摄)

县发改局全面加强作风效能建设

今年以来,县发改局围绕“转作风、转效能、转理念”,全面加强作风效能建设,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

该局认真开展服务群众“五大专项行动”。年初制定下发《关于印发党员干部服务企业群众“五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通过实施“服务企业助发展”、“服务项目助发展”、“服务新商助发展”、“价格惠民促和谐”、“结对帮扶促和谐”等五大专项行动,党员干部走进企业,联系项目,服务新商,结对帮扶,积极转变作风,切实服务民生。

此外,项目审批“负面清单”改革也全面推进。按照“能减则减、能放则放、简政放权、优化流程”的原则,我县开展了“负面清单”管理模式改革,该局对“负面清单”目录外的企业投资项目开展了“零审批”服务,同时还积极发挥原有模拟审批、联合审批、缺件预审等办法加快审批效能,扎实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强投资软环境建

设,激发企业投资活力。

为向群众普及价格知识,该局大力开展“价格服务进社区”活动。今年4月份和9月份,该局分别组织干部到钟楼社区和临城社区,开展了“价格服务进社区”活动。在活动中,不仅现场发放和宣传了价格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现场解答了群众价格方面的咨询,同时开展了行风建设问卷调查活动。共接待群众500多人次,现场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

该局还长期开展作风建设明查暗访活动。年初,该局印发了《2014年作风效能建设检查工作计划》,坚持每周至少一次明查暗访,加大机关行风效能监督力度。定期和不定期向企业征求行风效能建设的意见建议,通过调研座谈、问卷调查、通报回访等多种形式,充分发挥各方力量,对该局行风效能建设加强监督,确保行风效能建设各项规定的长期有效落实。(通讯员 丁良明)

85 项管理事项下放中心镇

近年来,我县按照“减放并举、能放就放、权责一致、提高效能”的原则,以扩大中心镇经济社会管理权限为核心,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文件,逐步下放了85项管理事项,加快推进了中心镇扩权改革工作。

在管理事项下放的同时,加大了对中心镇财政、用人、用地等方面的支持力度,通过增加政府投资项目数量,完善中心镇基础设施;通过招聘更多优秀的年轻干部到乡镇服务,完善中心镇人才储备。同时加大了督查协调,通过建立中心镇建设

领导小组办公室、县级机关部门及中心镇政府三方联动的协调机制,明确各方分工,细化工作职责,全面做好工作跟进、问题处理、人员业务培训、管理机制完善等工作,确保扩权事项规范高效运行。(通讯员 卢乃慧)

免费下载浙江新闻 APP,看新闻,赢大奖,享服务

下载浙江新闻 APP,第一时间通晓浙江新闻,赢取奔驰车、iphone6、ipad、各种话费充值卡、景区门票等奖品,同步享受网上挂号、违章查询、快递查询、信用查询、航班查询、水电煤缴费、教你烧菜等服务。免费下载,免费使用!

1. 下载

苹果用户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入 AppStore 搜索“浙江新闻”下载; 安卓用户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网络搜索“浙江新闻”下载。

2. 参与抽奖

下载好的朋友,可以拨打全国客服热线 400-0575-989 或直接到新昌家友超

市肯德基门口领取抽奖码(一个手机号码只能对应一个抽奖码!),点击客户端首页右上角标志,点击“填抽奖码赢大奖”,把你领到的号码输进去,再输入自己的手机,点击确定。OK! 等待抽奖。

注:输入一次抽奖码可反复抽奖,今年抽完明年还抽,机会多多。

